

連江縣議會第 8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縣長施政報告

(警察局)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貫徹警政工作，邁入安居樂業

(一)完備犯罪偵查，再造治安亮點

112年10月1日至113年3月30日全般刑案發生83件（詐欺案類發生30件）、破獲58件（詐欺案類破獲23件），破獲率為69.88%；前期全般刑案發生96件（詐欺案類發生50件）、破獲73件（詐欺案類破獲31件），破獲率為76.04%。本期較前期發生數減少13件（詐欺案類減少20件），破獲數減少15件（詐欺案類破獲數減少8件），本轄整體治安概況，持續呈現平穩，有效降低刑案發生，遏止民眾犯罪被害。

依內政部警政署最新委託「艾普羅行銷市場研究」及「趨勢民意調查」二家公司所做問卷，近期本縣民眾對整體治安滿意度高達98.51%，顯示治安維穩民心安定，尤其在詐騙、毒品防制、婦幼及暴力犯罪執法及預防宣導等面向，深獲縣民肯定。此外，本局積極辦理各項活動，於警政署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識詐」宣導教育執行計畫第2期，本縣榮獲全國第一名，成效卓著。

預防為犯罪防治的良方，除持續要求警察局全面盤點犯罪偵查工作外，對於詐欺的新興被害手法，亦應深化宣

導、遍及村鄉及偵查，方能確保民眾生命、身體、財產安全及安居樂業。



(二) 深化社區宣導，降低事故發生

- 1、112年10月1日至113年3月30日發生交通事故總計34件，其中A2類（受傷）為25件、A3類（財損）為9件，較去年前期55件，減少21件；經統計及分析調查相關事故肇因，未有明顯熱區，多為駕駛人操作不當及交通違規所致，本府將持續通報警察局針對轄內較為常見交通違規態樣加強取締，另因應觀光季節到來，亦請該局前往租賃業者加強宣導工作，適時警示遊客轄內危險路段，避免發生危害。
- 2、警察局辦理專案交通安全宣導活動、講習及座談會等，本期總計9場次，宣達人數為459人次。



(三) 受理民眾報案，提供優質服務

112 年 10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0 日警察局受理民眾各類報案計 306 件，均依標準作業程序辦理，透過 e 化報案系統管制，掌握最正確報案資訊，通報線上或備勤警力馳赴現場，處理各類治安、交通案件及為民服務工作。

年度 項目	112 年 10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0 日 (本期)	112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 (前期)	本期與去年同期 增、減數
110 報案件數	158 件	180 件	-22 件
臨櫃報案件數	148 件	155 件	-7 件
受理案件總件數	306 件	335 件	-29 件

貳、近期重點工作

- 一、辦理本縣離島建設基金—「警政戰略智慧平臺計畫」，113 年度「工作計畫書」業於 1 月 31 日經內政部函核定。將依執行計畫建置情資整合資料庫平臺（含車牌辨識系統）等工作指標項目，俾使偵查繞過障礙，數位科技運

用趨於完備，犯罪無所遁形，朝向智慧治理方向邁進，勇敢創新轉型。

- 二、網路多詐騙，臺灣本島近來多有以使用通訊軟體要求民眾加入投資群並冒稱投資老師或助理，介紹假投資平臺誘騙被害人匯款投資之行騙手法，與金融機構加強熱線接觸，宣導關懷提問，並結合各項轄內活動與縣民進行分層分眾宣導，守住馬祖這片淨土。
- 三、少年因涉世未深，經常誤信擔任詐騙集團車手賺錢容易且刑責輕微，將持續辦理「入班入校」宣導活動，針對少年觸法可能面臨之民、刑事責任強化法治教育；另查獲涉詐少年除應列入高關懷人員落實查訪約制、逐案通知教育單位開案輔導外，亦應建請少年法院裁定強制親職教育輔導，以加強法定代理人之照顧責任。
- 四、為配合行政院近年大力推行交通科技執法政策，衡酌本縣南竿鄉福澳港港務大樓前方路段常有遊客穿梭往返，且多有違規停車情形，爰由警察局報請增設取締車輛不停讓行人及違規停車設備，並已核備在案，以有效管理主要轉運處所車流秩序，維護本縣觀光形象。
- 五、賡續修繕警察駐地環境及員警待勤室，改善員警工作條件及生活起居，對警察工作有歸屬。

- 六、 強化員警素質，提升員警知(職)能，落實勤務執行及工作紀律，改善服務態度，提升服務品質，增進警民關係。
- 七、 本縣目前建置監視系統主機 30 組、鏡頭 277 支，妥善率達 98.92%，持續推動本縣治安要點錄影監視系統維護(修)工作，提昇監錄系統效能，俾使犯罪偵查及交通調查工作不卡關。